

##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豁免提前通知，于2022年12月30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此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吕峥先生主持，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决议：

### 一、《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满足，不存在不能授予限制性股票或者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同意确定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 97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共计 3,48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08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已发表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长张吕峥，董事胡燕、赵晔作为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目